附件2

决赛评分标准

（参考）

为确保比赛公平、公正，决赛将聘请有关专家担任评委，进行现场打分。复赛评分参照执行。

1.决赛按现场抽签顺序依次进行，选手上场迟到1分钟按弃权处理。

2.演讲采用100分制评分，要求思想内容和表达形式相统一。评委将综合主题鲜明、观点正确、层次分明、联系实际、立意深刻、有声语言、态势语言、会场效果、风度仪表等方面进行打分。

演讲内容（35分）：思想内容能紧紧围绕主题，观点正确、鲜明，见解独到，内容充实具体，生动感人（15分）；材料真实、典型、新颖，事迹感人、实例生动，反映客观事实，具有普遍意义，体现时代精神(10分)；讲稿结构严谨，构思巧妙，引人入胜（5分）；文字简练流畅，具有较强的思想性（5分）。

语言表达（35分）：演讲者语言规范，吐字清晰，声音洪亮圆润（10分）；演讲表达准确、流畅、自然（10分）；语言技巧处理得当，语速恰当，语气、语调、音量、节奏符合思想感情的起伏变化，能熟练表达所演讲的内容（15分）。

形象风度（15分）：演讲者精神饱满，能较好地运用姿态、动作、手势、表情，表达对演讲稿的理解。

综合印象（5分）：演讲者着装朴素端庄大方，举止自然得体，有风度，富有艺术感染力。

演讲效果（10分）：演讲具有较强的吸引力、感染力和号召力，能较好地与听众感情融合在一起，营造良好的演讲效果。

3.演讲时间控制在6分钟以内。超1—10秒扣0.5分；超11—20秒扣1分；超21—30秒扣1.5分；超31秒以上扣2分。

4.最终评分采用综合评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其余总和的平均分为最后得分，保留小数点后2位；如小数点后2位数相同，看第3位以后的分值；如遇分数完全相同，则看去掉的最高分，分值高者为胜。

5.决赛奖项设置：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。